

证券代码：000031

证券简称：大悦城

公告编号：2019-035

大悦城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改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19 年度财务报告和 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大悦城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改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19 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该议案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一致同意。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原聘请的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瑞华”）连续数年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在执业过程中坚持独立审计原则，客观、公允地反映了公司财务状况，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应尽职责，从专业角度维护了公司及股东合法权益。瑞华会计师事务所在过往为公司提供年度审计服务期间均出具了标准无保留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公司与其不存在重要意见不一致的情况。公司在 2018 年度支付瑞华会计师事务所审计费用共 221.38 万元，其中，财务报告审计费用 133.53 万元，内部控制审计费用 87.85 万元。

随着公司战略重组的完成，经营规模持续扩大，为更好适应公司未来业务发展需要，现拟聘请具有证券、期货业务资格的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信永中和”）担任公司 2019 年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公司对信永中和的执业资格与执业质量进行了事前审核，该所具备证券从业资格以及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并且具有较为完善的内部组织结构、管理制度、充足的注册会计师资源，资信状况良好。

公司拟聘任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作为公司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为公司提供 2019 年度会计报表审计、净资产验证及其它专业服务，同时为

公司 2019 年内部控制情况发表审计意见，聘期一年，费用为 278 万元。其中，财务报告审计费用 178 万元，内部控制审计费用 100 万元。公司拟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根据经营管理需要聘请会计师事务所进行年度审计业务及其他业务服务时，有权在行业费用标准内决定支付会计师事务所的报酬。

特此公告。

附件：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简介及相关资料

大悦城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九年四月四日

附件：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简介及相关资料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是一家有良好的社会声誉和强大的专业能力、年收入逾十亿元的大型综合性会计师事务所。综合评价总部位于北京，在境内设有 20 家境内分所，在香港、新加坡、日本、澳大利亚设有 4 家境外成员所，从业人员近 5000 人。

信永中和拥有证券期货业务审计、工程造价甲级资格等行业的最高资质，业务范围涉及审计、管理咨询、会计税务服务和工程造价等众多领域，具备同时为多个大型企业集团服务的能力，为中石油、中粮集团、中国移动、中国银行、招商局等 213 家上市公司提供主审服务。

信永中和坚持打造高水平的专业技术、专业质量和风险控制系统，凭借科学合理的内部治理结构和完善的现代化信息管理系统，形成了一套在国内事务所中独有的、一体化的先进高效管理模式，是当今行业高水平的综合性会计师事务所之一。